

最新气站安全检查问题及整改 安全生产工作 工作计划安全工作计划(模板8篇)

时间流逝得如此之快，我们的工作又迈入新的阶段，请一起努力，写一份计划吧。通过制定计划，我们可以将时间、有限的资源分配给不同的任务，并设定合理的限制。这样，我们就能够提高工作效率。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计划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气站安全检查问题及整改 安全生产工作 工作计划安全工作计划篇一

为切实做好安全生产工作□20xx年，xx公司将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责任制，并研究创建安全生产一把手负责制，在总公司成立以班子成员为核心的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同时，为彻底排查安全生产中的隐患，公司还将进一步扩大由电气、暖通、土建等方面工程师组成的安全隐患巡检小组的职能，对各部门、各单位潜在的安全隐患进行认真排查，加强对恒信大厦、机械大厦和证券登记公司门市的巡检。对于各种可能导致火灾的电器隐患，公司将责成有关单位尽快筹措资金，由巡检小组给予人员和技术支持，限期整改。

此外，为了明确责任，避免真空，公司还将继续强化落实“总经理—子公司经理（驻厦单位经理）—各部门负责人”的三位一体安全生产责任制，将安全责任层层分解，落实到具体责任人，确保安全生产无缺项，安全责任不漏人。

完善的制度是做好各项工作的有力保障。按照加强安全生产的要求，为重点做好恒信大厦的安全消防工作，公司将进一步制定和完善《恒信大厦消防安全制度》、《恒信大厦消防监控室管理制度》、《恒信大厦巡逻检查制度》，对重点位置实行了“制度上墙”，确保安全生产制度到位。

同时，为了进一步明晰权责，公司还将加大《恒信公司安全生产责任制》、《恒信大厦保卫和消防主管工作责任制》、《恒信大厦消防监控员工作职责》、《恒信大厦保安员防火职责》的执行力度，确保安全生产责任到位。

另外，再好的制度如果执行不力，那也将是空中楼阁。为此，公司一是要布置巡检小组定期到各单位进行巡检，采取节假日前例行检查与每月两次抽查相结合的方式，严格检查安全隐患整改情况；二是要定期召开由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和各单位负责人参加的安全生产协调会，建立安全事故隐患汇报机制，确定凡发现事故隐患必须向上级部门汇报，否则将按照责任追究制度予以严肃处理；三是要进一步明确奖惩措施，对在安全生产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的给予奖励，对违纪违规的给予严肃纪律处理，确保安全生产监管到位。

1、餐厅。为彻底解决该火险隐患，我们已将液化气迁至大厦院内，单独设立了煤气间，消除了操作间与煤气间共处一室的隐患。下一步，公司将继续强化对餐厅保温、消毒等大功率电气设备的管理，彻底消除餐厅火灾隐患。

2、煤气间。煤气间是易燃易爆部位，我们将针对煤气间特点制订专门的消防管理制度，并设专人负责，明确责任。同时，我们还计划继续投入了资金，为煤气间更新防泄漏报警系统和自动排烟系统，以确保安全。

3、变电所。针对变电所的特点，我们计划配备7名电工实行24小时轮流值班，每班配备2名电工随时检查设备的运行情况，并配置相应的灭火器材。

4、空调机组。针对空调机组的特点，我们计划安排了专人24小时值班，随时监控设备的运行情况，同时配置相应的灭火器材。另外，由于空调机组噪声比较大，我们还将为工人准备防护用具，保障工人的生产安全。

5、电梯。我们将安排专人24小时值班，随时检修电梯，防范可能发生的一切问题。

6、监控室。对监控室，我们将继续完善监控管理制度，设专职消防监控人员24小时对大厦实施监控。一旦发生火灾，将立即启动失火系统灭火，并在报警的同时，利用消防广播指挥人员疏散。

7、地下停车场。我们将安排保安人员对停车场内车辆随时进行检查巡视，纠正各种违章现象，如违章吸烟、动用明火和用易燃液体擦拭车辆等。

“三区”即办公区、证券经营区和商住区。

一是合理配置消防设施，包括消防自动报警、自动灭火设施、消防广播、疏散指示、应急照明、消防栓、灭火器等。

三是加强消防安全检查巡视，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做到不漏部位，不留死角。

四是24小时全天候监视大厦的消防安全，一旦发现火情能够在第一时间采取有效扑救，将火灾扑灭在初起阶段。

五是与驻厦客户签订消防安全管理协定，明确责任，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一旦出现问题，将由各级责任人承担相应责任。

另外，公司还将加大资金投入，对折旧的防火设备进行维护保养，超过规定期限的，一律及时更换。

1、做好宣传工作。我们将继续向驻厦单位印发内容为“高层商厦的火灾特点和预防措施，灭火器的使用方法，高层商厦火灾逃生方法”等的宣传手册和宣传单，供驻厦单位学习参考；并聘请专业消防专家组织安全生产和电气防火知识讲座，

组织防火逃生演习，为所有驻厦单位和人员讲授防火、灭火知识和火场逃生方法，利用多种形式加大消防宣传力度，提高全员消防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避免人身伤亡。

2、一旦发生火灾，做好指挥工作。监控人员将立即启动自动灭火联动系统实施灭火，同时利用消防广播和委派专人指挥引导人员疏散，并在第一时间向消防部门报警。

3、一旦发生火灾，做好自救工作。保安人员将立即赶赴失火现场，利用现场墙壁上的消防栓和干粉灭火器等灭火设施扑灭火灾，如遇人员被困要竭力进行营救，并将其护送至安全地带。

1. 安全生产工作计划

2. 安全生产工作计划

5. 社区安全生产工作计划

6. 林业安全生产工作计划

7. 工地安全生产工作计划

8. 街道安全生产工作计划

气站安全检查问题及整改 安全生产工作计划安全工作计划篇二

一、本学期我在大大二班，本班有67位幼儿，男生35人，女生32人。我每天清晨入园，首先是开窗通风，并清扫卫生责任区，并协助老师做好晨、午检工作，在日常的保教工作中，我坚持以“安全第一”，注重培养幼儿良好的学习和生活习惯；主动配合班主任的各项工作，孩子之间喜爱打闹，但我们依然在人数多的情况下，做到安全零事故，这与幼儿园常以

“安全第一”的宗旨及我们保育员的付出是分不开的。

二、保育员的我，要严格遵守保健医生的卫生消毒制度，加大对工作的责任心，对幼儿带药要认真检查并做好记录，对无药名或不知道的药不给孩子喂，在喂药前要反复看清说明再喂。

三、能够根据天气情况做好三餐的保温和保洁工作，能够发现和纠正幼儿不良的睡眠姿势，能根据天气和活动量的变化，提醒幼儿增减衣服，妥善保管好幼儿园的危险物品，防止意外事故的发生。

四、积极配合班上老师的教学工作，维持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辅导幼儿，有时候老师顾及不到的就需要我的加入与参与，幼儿的教育不仅仅是老师的工作，同时也是保育员的一项任务，努力做到与各位老师和谐相处，学习他们的长处和经验，不断提高自己的教育和保育水平。

只有热爱自己所从事的职业，才会不断进取，才会得到家长和孩子的信任，对于工作，我一直都尽力做到最好，但仍存在很多不足之处，我会更加努力学习。

保育员：杨玲

20xx年2月26日

气站安全检查问题及整改 安全生产工作计划安全工作计划篇三

1. 让家庭远离火灾是我们的共同的. 心声。
2. 过年过节乐融融，防火工作莫放松。
3. 家庭防火注意啥，煤气电源勤检查。

4. 普及消防知识，传播消防文化。
5. 全民消防，生命至上。
6. 生命至上，平安和谐。
7. 学一点消防知识，添一份平安幸福。
8. 全民动员学消防，和谐社会奔小康。
9. 人民消防人民办。办好消防为人民。
10. 消除火灾隐患，构建和谐社会。
11. 加强消防宣传，提高全民预防和抵御火灾能力。
12. 火灾面前莫惊慌，报警逃生两不忘。
13. 家财万贯毁于一旦，全民消防重于泰山。
14. 积极扑救火灾是每个公民应尽的义务。
15. 一心一意爱消防，久而久之家平安。
16. 消防法规系生命，自觉遵守是保障。
17. 冒险是火灾之源，谨慎为安全之本。
18. 维护消防安全，保护消防设施。

气站安全检查问题及整改 安全生产工作计划安全工作计划篇四

为了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工作，提高食品监管水平，避免食品安全事故的发生，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

全，促进社会稳定，特制定食品安全工作计划。

1、镇成立由张瑞祥副书记主抓，蒋韧任食安主任，各村治安主任为食品安全信息员的食品安全委员会及安全办公室，健全食品药品安全监和队伍，各村、单位、学校都要建立食品药品安全监督员，食品加工、生产企业设立食品质量安全专管员，完善食品安全监管网络。

2、建设完善食品安全工作制度，镇和各村单位、企业、学校签订食品安全责任状，落实工作责任，建立食品安全责任追究和食品安全工作一票否决制。

3、建立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制定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应急响应预案。提高突发性事件的能力。

1、在主街道、路口、菜市场等醒目地段设立较大食品安全宣传牌或标语，开展以保障食品安全、构建和谐社会为主题的宣传活动。

2、每村都设立一块以上食品安全宣传栏，一幅永久性宣传标语；每季刊出一次食品安全知识、图片等。

3、开展食品安全知识进千家万户活动。印制食品安全知识小册子，发放到各村、单位、学校、企业中。上街开展一次食品安全咨询宣传活动。

4、开展食品安全知识培训，邀请市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等有关部门专家来辅导讲解。

5、把食品安全知识纳入中小学校健康教育课。

1、5至6月份，开展对流动摊点、小饮食店的食品卫生专项整治，重点对建城区流动摊点检查、整治。

2、8至12月份开展对食品生产加工企业的专项整治，重点整治无证照小作坊、小企业、使食品生产、加工企业逐步实现规范化管理工作，确保从生产源头上的食品安全。

1、加强对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加强农产品质量检测，规范农资经营市场，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

2、开展对食品生产、加工企业的质量监管，组织卫生、工商、质监等部门对豆制品、面包、饮料等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进行食品卫生检查，保证合格食品上市。

3、开展对流通领域的食品安全监管。加强“食品安全一条街”工程示范建设，实行食品统一配送，争取食品配送率在80%以上。对食品市场、超市、农贸市场、学校小店等开展经常性的食品安全检查。

4、开展对消费领域食品安全监管。经常性开展对宾馆、饭店、小食店的食品卫生检查；加强对学校食堂、民主食堂的食品卫生管理。对学校食堂、民工食堂等每月一次进行食品卫生检查，保证学校食堂、民工食堂的食品安全。加强对农村自办宴席及大型集会群体性聚餐的食品卫生管理，保证大型聚餐点的食品安全。

气站安全检查问题及整改 安全生产工作计划安全工作计划篇五

本学期，我校安全工作将继续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进一步加强以学校安全为本的各项安全管理工作，警钟长鸣，常抓不懈，以“隐患险于明火，防火胜于救灾，责任重于泰山”的重要指示精神为指针。

根据教育部《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上级各部门安全工作要求和学校工作计划，根据新的形势，防抗甲型流感，切实加强学校安全工作管理，增强师生安全意识，完善学校内

部安全管理体制，形成齐抓共管校园安全的整体网络，避免各类事故的发生，春季开学安全工作计划。

求新务实严管理，追求规范显安全。注重平时安全教育，致力防范，狠抓安全管理质量，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层层落实安全工作措施，层层签订安全责任书，明确各自的职责。

加强安全教育和培训，强化监督检查，深入开展安全专项整治，始终把全校师生的安危放在各项工作的首位。认真贯彻执行《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的精神和要求，上学期制定并实施《诚明小学创建“平安校园”预案集》和《诚明小学防抗甲型流感预案》，本学期继续贯彻落实。

防患于未然，保障学生在校安全、交通安全和食品卫生安全，保证学校财务安全，坚决杜绝重、特大等一切安全事故的发生。

(1)认真贯彻落实各级安全工作文件、会议精神，提高安全意识。

(2)在严峻的甲型流感防控中积极采取各项有效措施；贯彻落实“每天晨检制度”，在防控工作中做到“零记录”和“零报告”。落实“每个午别最后5分钟安全教育制度”及“每周五最后一节课(安全教育班队课)安全教育制度”，增强安全工作的责任感与紧迫感。强化保安管理机制、每天协管学校安全并在放学后护送学生有序过公路。

(3)上学期末及新学期初校长带队排查安全隐患，并形成记录。

(4)开展每周安全宣传教育活动，提高师生安全防范意识，每周一升旗后、周三早操后的安全教育时段、每周最后一节课的班队会举行安全教育活动并形成常规。

安全工作重中之重，责任重于泰山。校园安全无小事，对安全工作千万不能马马虎虎，更不能抱侥幸心理、玩忽职守。

学校继续坚持以学生安全为本的思想，想学生所想，急家长所急，集中主要精力、人力、物力、财力解决好重点、难点安全问题，安全教育、安全宣传、安全检查要严格督促、管理。

快速应对和处理来自学生的一切偶发性、突发性安全伤害事故，以有效的工作和科学的处置，赢得问题解决的最佳时机。

气站安全检查问题及整改 安全生产工作计划安全工作计划篇六

安全工作是保护国家财产和学校财产的安全，保护广大师生的根本利益和生命安全，保障正常教学秩序的需要。我们要从促进社会和谐、促稳定的高度，充分认识到学校安全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以对人民群众负责，对师生负责的高度态度，处理好学校安全工作与提高学校教育教学质量的关系。把安全工作纳入学校重要议事日程，采取必要措施，保障学校安全工作落到实处，为师生营造一个安全祥和的工作和学习环境。

二、主要工作及措施

1、成立领导小组

充分重视安全工作，并从人力、制度上进行落实，已确保安全工作的实施。故此我们必须提高思想认识，步调一致，齐抓共管，确保学校各项安全工作措施的落实。学校成立以校长为组长，班主任为成员的学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全体成员要本着对学校负责的思想，要有高度的事业心和责任感，各司其职，配合派出所严密防范做好学校周边安全工作，努力清除各种影响学校安全和稳定的隐患，保障全体师生能在

良好的环境中工作、学习。

2、建立健全规章制度

做好学校安全工作，就必须有章可循，确定安全工作第一责任人和直接责任人，组织师生学习安全方面的法律法规，定期出版墙报、专栏，定期开展广播，刊登、播出安全知识，利用升旗仪式、班队课等开展安全讲座，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提高学生安全意识。

3、建立安全工作责任制

(1)、学校与每位签定安全工作责任书。

(2)、制订安全管理工作各项制度。

4、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

“隐患险于明火，防范胜于救灾，责任重于泰山”，做好学校安全工作，关键是要防范于未然。我校将实行定期检查和日常防范相结合的安全管理制度。每天都要组织老师和值日队对校门口、校园等地方的巡逻，节假日都要安排老师值班巡逻，做好防盗、防火等工作，每天上放学学校保安人员要维持好校门口的交通秩序，严禁校外车辆未经同意私自进校。加大对校门口周围的整治力度，尤其是不让小商贩在校门口摆摊设点，校门口不准摆卖东西和停放车辆。确保师生人身安全，发现重要情况，及时上报，不留盲点，不出漏洞。

5、全面开展安全大检查

学期开始再对学校每个角落进行地毯式的大检查，发现隐患，及时整改，特别是教室的门窗、学校围墙、供电、等更要定期检查，对较旧的电气设备、电线、灭火设施等进行更换，杜绝隐患。

6、教育教学安全

(1) 各任课老师要继续与学生建立良好的师生关系，用科学的方法教育学生，积极研究学生的心理、生理变化，加强心理辅导，每天晨检时间对学生进行一次安全教育，严禁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

(2) 由学校组织的各项活动，要制订好详细具体的、切实可行的安全工作预案，各班都要周密考虑，分工明确，责任到人，严格管理。各责任人要切实负起责来，不能有丝毫大意。

(3) 体育课及其他室外游戏，教师要全程监督。活动量大的要向学生讲清要求，问清学生能否参加，不应勉强。

7、交通安全

(1) 班主任应把严格遵守交通法规作为必讲内容，要教育骑车、步行的学生__行、__行。

(2) 学校保安人员要进一步增强责任心，按时到岗到位，加强校内巡逻，认真做好保卫工作。

(3) 各班要坚持排队放学制度，切实执行学校按时清校的规定，严禁教师放学留学生，有特殊情况必须与其家长取得联系。

(4) 严禁未满12周岁的学生骑车上学。

(5) 加强门卫的工作责任，校门口不得乱停车辆，闲杂人员不得进入校园，外来人员进入校园要办理登记手续。

8、教学设施安全

(1) 电器、教具使用前要进行安全检查，如有故障要及时排除。按规定接插线，接插线前要检查电线绝缘皮是否完好，不得乱拉电线。

(2) 体育器械在使用前体育教师或活动辅导老师要认真检查一遍，确定完好后方可组织学生使用。使用时教师不得离开，要随时关注学生的活动，加强保护，防范事故的发生。

(3) 加强对学生的日常行为规范教育，上下楼梯__轻走，严禁在楼梯走廊内追逐、打闹。

(5) 完善消防设施，设置警示标志。

安全工作是学校的头等大事，让我们全体职工积极行动起来，人人讲安全，个个关心安全，时时处处绷紧安全这根弦，为把我校建成安全、文明的学习乐土而努力！

9、要求学生做到10个方面

1、严禁攀坐上下楼护栏，不得在各楼层的楼梯或走廊追逐，奔跑，打闹、以防跌倒、摔伤；课间操、放学下楼梯、升旗集会解散时不要拥挤，推搡，按顺序和学校规定的分流要求上下课、间操、升旗、放学，以防发生踩踏事故。

2、不摸、不动灭火器材、电线、各种开关；为防止火灾和意外事故，除实验外，所有教室及其他场所严禁违反规定使用明火。

3、严守交通规则，注意交通安全。出入校门步行，放学后不要在校门外逗留；上下学途中步行要注意安全。严禁野浴。

4、克制自我，禁止打架伤害行为的发生。（不要把与学习无关的物品带入校内。如刀具、棍棒等）

5、妥善保管好个人钱物，将个人随身所带的钱币不要放在教室。教学楼内一旦发生火；灾地震等以外事情时要按演练逃生方法去撤离出教学楼。

- 6、实验课、体育活动及课外活动要严格服从老师指挥，严守操作规范，严禁擅自行动，防止各种危害安全的现象发生。
- 7、培养坚韧、顽强的意志，克服心理上的软弱；学会自我调解和放松，缓解过重的心理压力，最终战胜自我，取得成功。
- 8、在学校各种劳动中注意安全，如扫地，擦窗户，搬桌子等，预防意外事故。在学校操场活动时禁止到西侧树墙里去玩耍，以防雷电击伤。
- 9、预防各种传染病。各班要注意开窗，有病早报告，早治疗。
- 10、参与学校安全管理工作，发现存在的问题，及时向老师报告以便学校把安全工作越做越好。

气站安全检查问题及整改 安全生产工作计划安全工作计划篇七

为了切实加强学校安全工作，牢固树立“安全第一”思想，强化全体师生“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意识和法制观念，根据中心校《关于进一步加强各级各类学校安全工作的通知》要求和市教育局安全工作会议精神，根据学校实际特制定本工作计划。

认真学习贯彻执行，教育部颁发的安全工作指示精神及学校有关安全工作的规律，建立领导在教师之间的各种安全规章制度，健全班主任的安全工作组织机构，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层层落实签订安全目标工作，责任书，做到各项到位，责任到位。经常向家长、学生进行安全教育，教育内容要以交通安全、消防安全和防中毒、防传染病、防盗窃、防爆炸、防侵害、防突发性事故为重点，加强法制教育。自防自救教育与防火防灾教育，食品卫生与健康教育等，增强广大师生的防范意识，提前消除事故隐患，提高自我保护和自救能力。

要定期分析学校的事故隐患，加强研究，即时处理有关问题，把事故隐患消除在萌芽之中。

1、立健全领导机构和有关规章制度，层层落实责任，各项部门安排专门管理人员，加强学校封闭式管理。加强值班、值日教师的管理。

2、要定期对实验室、仪器室等易燃、易爆物品进行全面检查，以及电教室、各班级、办公室进行全面检查，加强安全管理。

3、要对学生进行交通安全教育，预防和以外事故的发生，实行教师公路口值班制度，以确保学生的离校安全。

4、加强上课安全，完善其制度。特别是加强体育课（课外活动）教师的安全上课意识，不许随意提前上下课，课内不准离开岗位。

5、要加强学校值班工作，强化值班人员们的责任意识，严格遵守值班工作制度，严禁社会闲杂人员随意进入学校、班级。

6、后勤人员要加强校园校舍安全检查（电水、暖气、体育设施等），严格把好维修校舍，确保校舍维修的质量，全面消除和杜绝学校危房。

7、全体教师要高度重视食品卫生工作，有人专管。坚持贯彻执行《食品卫生法》，严把食品、药品质量关，不得向无卫生许可证的单位和个人购进午餐食品，不容许过期，变质食品进入校园，防止食物、药物中毒和传染病和各类突发事件、事故的发生。

8、学校团支部要积极配合学校值班、值日教师和公安、综合治理部门，搞好学校治安工作打击各类扰乱学校秩序的犯罪活动和学校安全、学生安全工作，积极参与封闭式管理活动。并且利用校园媒体宣传安全工作，维护学校正常教育教学工作。

9、严格执行大型活动审批制度，凡是组织学生到外地参赛或集会、娱乐活动、社会实践活动等活动的必须经校长批准，并制定有关安全防范措施，做到组织管理无疏漏。

10、贯彻执行《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安全保护管理办法》加强学校计算机信息系的安全管理，有专人负责，坚决杜绝不良信息处理和发送以及上网下载等问题发生，净化校园网络环境。

11、严格把好教师和学生进出，实行封闭式管理，实行教师没有组长的批准一律不能擅自出入学校，学生没有班主任批准不能外出。

12、加强发生以外事故或火灾时师生自我保护教育，提高对待事故意识，并且每学期初，组织有关人员针对火灾进行速散演练。

13、根据市教育局精神，严格执行重大情况请示报告制度，凡发生重大事件必须及时报告有关领导和部门。

学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郭华

副组长：张清龙

组员：刘仲才

王洪杰

管恩欣赵金国

气站安全检查问题及整改 安全生产工作计划安全工作计划篇八

第一章一般规定

第一条新建、改建、扩建的液化石油气〔LPG〕和压缩天然气〔CNG〕加气站，应符合GB 50156《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的要求。

第二条加气站经营单位应按照《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的要求，申请办理经营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第二章安全管理

第三条安全组织

3. 加气站应与毗邻单位建立联防组织，定期开展联防演习活动。

第四条安全教育

3. 在加气站内进行检修施工作业前，加气站主管部门应确认施工单位资质，并与其签订安全合同（协议），明确安全责任，落实安全措施，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

第五条安全措施

- (1) 严禁在站内吸烟；
- (2) 严禁在站内进行车辆检修等易产生火花的作业；
- (3) 严禁机动车辆在站内不熄火加气；

- (4) 严禁在站内穿脱、拍打能产生静电的服装；
- (5) 严禁在站内使用手提电话机、寻呼机及非防爆电器；
- (6) 严禁在站内就地排放易燃、易爆物料及化学危险品；
- (7) 严禁在站内用汽油、易挥发溶剂擦洗设备、衣物、工具及地面等；
- (8) 严禁行人、自行车在站内穿行；
- (9) 严禁非本岗位操作人员操作加气机作业；
- (10) 严禁驾驶员远离加气车辆。

2. 加气站内应设置明显的安全警句、警示；

第六条加气站用火应按集团公司《用火作业安全管理规定》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电气管理

1. 用电管理

(5) 加气站营业室、休息间等场所禁止使用电炉、电暖气等易引起火灾的电器。

2. 防雷、防静电规定

(3) 加气站的防静电工作应符合本制度易燃、可燃液体防静电安全规定的要求。

第八条安全检查

1. 加气站的安全检查应坚持自查和上级监督检查相结合的原

则，分级落实。

(2) 加气站每周组织一次安全检查；

3. 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和隐患，加气站能解决的应立即组织整改；加气站无力解决的应书面向上级报告，在整改未完成前应采取有效的防范措施。

第九条消防管理

(1) 应急组织和指挥系统；

(2) 地理位置，油罐数量、容积，加气机数量；

(5) 各种消防器材的数量、摆放位置、应急补充措施；

(6) 对外联络及外援力量的部署、指挥等。

3. 加气站消防器材的配置和管理

(2) 消防器材应由专人管理，定期检查、养护，定期换药，并有检查、保养和更换记录。

第十条事故管理按本制度事故管理规定执行。

第一章总则

第一条为加强我市天然气加气站(以下简称加气站)安全管理工作,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规定,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本规定适用于本市行政区域内经营性加气站安全管理工作,非经营性加气站安全管理参照执行。

第三条本规定所称加气站是指为汽车储气瓶充装车用压缩天然气的专门场所,含加气标准站、加气子站、液压子站、加油加气合建站。

第四条市市政公用事业局为我市加气站的行业主管部门,市政府相关部门按职责对加气站实施监督管理。

第二章企业和人员管理

第六条加气站经营企业须依照相关规定取得燃气经营许可和压力容器充装许可等资质,加气站须取得《燃气供应许可证》和《气瓶充装许可证》。

第七条加气站经营企业须制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相关操作规程,并落实到位,责任到人。加气站须配备专职或兼职安全管理人员,负责监督检查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落实情况。

第八条加气站经营企业主要负责人对所属加气站安全工作负全面责任。加气站主要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须具备本加气站相应的安全生产管理能力,并取得有关部门培训合格证书,持证上岗。

第九条加气站充装和检查等从业人员须参加有关部门组织的专业技能培训和企业的操作技能培训,考试、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

第三章现场安全管理

第十条加气站必须与外界有明显的实体墙隔离,与周边建筑的防火间距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并按规定配备消防器材。

第十一条加气站应在醒目位置设置安全警示语,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醒目的禁火和禁用移动电话标志;进、出口及限速、

限高、车道指示等交通标志;禁止闲杂人员逗留、围观标志;严禁行人、非机动车在站内穿行标志等。

第十二条加气站周围应划定符合国家标准的安全区域;加气站车辆进口、出口应分开设置,站区内停车场、道路、加气岛、汽车加气场地等布局须符合相关规定。

加油加气合建站应在站内标有明显的引导加气车辆进出站和停靠台的标志线。

第十三条储气瓶拖车或充装车在加气站内须有固定停放区,且与站内建(构)筑物的防火间距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第十四条加气站内严禁从事检修车辆、敲击铁器等易产生火花的作业,并不得种植油性植物。

加气站内建(构)筑物等场所禁止使用生成明火的热源。

第十五条加气站操作人员要加强对车用气瓶充装全过程的检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非加气站工作人员不得进行加气、卸气作业。加气站从业人员必须穿戴防静电服装。

气站负责人,加气站能解决的,立即整改;加气站暂时无法解决的,要书面报告上级管理部门,并针对存在问题采取有效防范措施。

记不一致、超过检验期限或使用年限的汽车储气瓶加气;(三)严禁为零压或负压的汽车储气瓶加气;(四)严禁对无引擎盖或发动机舱盖的车辆加气;(五)严禁储气瓶拖车直接向各类车辆加气;(六)严禁为汽车储气瓶以外的任何燃气装置、气瓶加气;(七)遇有高强电闪、频繁雷击时以及加气站内外发生突发事件或其他危及安全的情况时,须停止加气作业。

第十八条卸气作业须遵守以下规定:(一)储气瓶拖车卸车场地

要安装防静电接地装置,并设置检测跨接线及监视接地装置状态的静电接地仪;(二)卸气过程中,储气瓶拖车驾驶员和接卸人员均不得离开现场,并随时检查运行情况,发现异常立即停止接卸作业;(三)卸气完毕后,储气瓶拖车驾驶员要进行全面检查,确认状况正常后,方可发动车辆离开接卸现场;(四)遇有雷雨天气、附近有明火、管道设备大量泄漏气、液压异常等情况,严禁进行卸气作业。

第四章设备设施管理

加气站建设单位应采用车用气瓶自动充装安全控制系统,实现加气过程电子监管。提倡加气站安装使用红外线周界防护报警系统。

第二十条压缩天然气储气瓶组(井)、压缩机室(棚)、加气机旁等场所应设置可燃气体泄漏检测报警装置。

安全阀、压力表、可燃气体泄漏检测报警装置等均应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定期校验,并在校检合格有效期内使用。

第二十一条压缩天然气储气瓶组(井)、压力容器及压力管道等特种设备,在投入使用后30日内须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办理使用登记,并按规定进行定期检验。

第五章应急管理

第二十二条加气站经营企业要按照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aq/t9002-2015)要求,编制符合加气站实际的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并报行业主管部门备案。

第二十三条加气站经营企业要根据实际情况及时修订和完善应急预案,保证应急预案的有效性和可操作性。加气站要每季度组织1次应急预案演练,并存档演练记录和演练现场影像资

料。

第二十四条加气站消防器材配置要符合国家规范要求, 提倡配备使用新型高效灭火器材。消防器材应设专人管理, 定时检查, 定点摆放, 定期更换, 保证完好有效。

第二十五条加气站要建立义务消防队伍, 每月开展1次消防知识学习, 每季度进行1次消防演练, 不断提高火灾处置能力。

第六章 监督管理

第二十六条加气站行业主管部门要设立投诉、举报电话, 受理群众就加气质量、服务质量和安全隐患方面的投诉和举报; 经查属实的, 责成加气站立即整改; 经整改仍不合格或管理部门在执法检查中发现有违法行为的, 由有关部门依法给予罚款、责令停业整顿、吊销相关证照等相应处罚。

第二十七条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要加强加气站内压力容器、计量器具、燃气泄漏报警装置及车载气瓶的监督管理, 依法开展特种设备定期检验工作; 对不按照国家规定检验特种设备的加气站, 依法给予处罚。